

與學生探討具爭議性的社會議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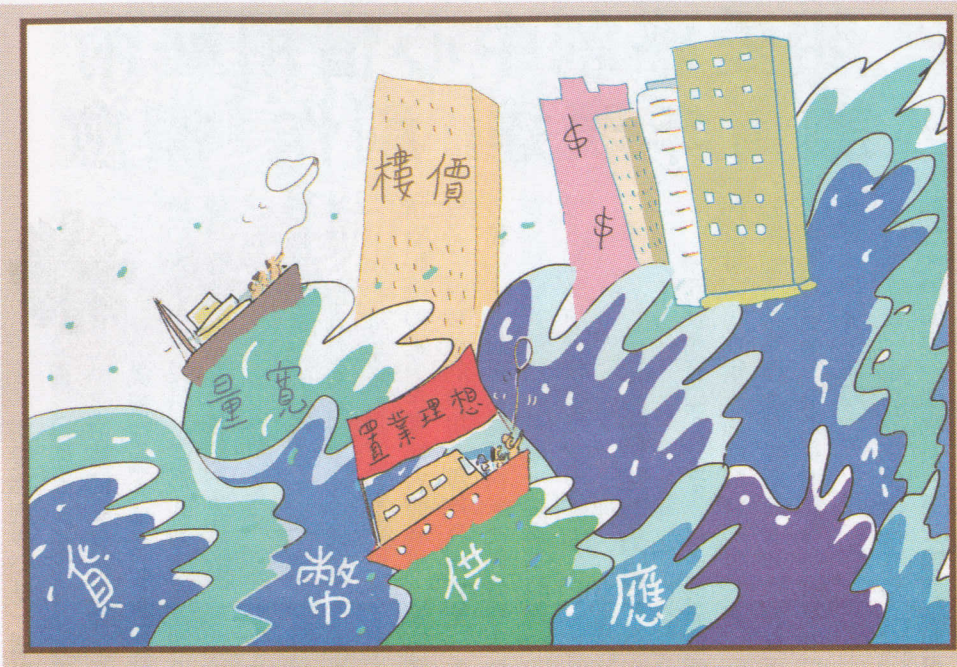
阮衛華 莊璟珉

對中、小學教育來說，向學生講解爭議性的課題，基本上是公民教育、通識科、綜合人文科所要求的教學模式，其重要性在於協助學生準備將來的人生，因為議題蘊涵的知識總是帶著模糊性、視野性和建構性——在建構知識的教學過程中，老師與學生其實是共同建構知識。議題於教與學雙方都是有所學習和發現：對每個人來說，可以是建構新的知識、建立廣闊和多角度的視野 (perspectives)、培養探究精神 (inquiry mindset)、發展探究能力和培養對知識的追求，以至培養同理心 (empathy) 和批判性素養 (critical literacy) —— 看出不同文本背後立場的批判性素養。

把社會議題帶入教室，教師需要向學生就主要概念作出澄清、教學課程和選材

的判斷、掌握學生的能力進展，進行去蕪存菁的工作。例如選取學生需要掌握的主要概念 (例：和平、關愛、參與、公平、改變人心等) 作為教學切入點，引領學生探究議題有關的資料，並要留意在選取資訊來源時，應參考不同立場的報章或網上可靠的資料當學習材料，以避免單一資訊來源的報導有所偏頗或不完整的情況，這有助學生建立對所研習的議題一個較全面的了解。老師也可以安排具體的經驗，來協助學生建立對議題的實地認識，並從經驗中發展抽象思考 (abstract conceptualization) 的能力。

明輝 mingcartoon@yahoo.com



至於選擇議題的一些基本原則，首先須視乎校本課程的需要，例如學生已有的知識、能力和以往的學習經驗，並緊扣單元的學習目標和微觀課堂目標。老師在設計時也應按照學生為本 (learner-centered) 和參與式課程理論 (participatory curriculum theories) 所指，設計符合學生的興趣和能力的教學活動，以便引起學習動機，探索具爭議性的社會議題。

與學生分享具爭議性的社會議題，不但能提升學生的社會意識，更能提供機會給他們反思社會政策及公義等重要價值問題。但在教授過程中，我們應尊重天主賜給每一個人的智慧，並有信心學生能以這智慧合理反思問題，

並作出適切的判斷。教育的目標應是使學生能在知識的基礎上理性分析。老師亦要嚴防作出了洗腦式的思想灌輸，硬將自己的判斷和結論，強加到學生身上。最後，以下三項教學原則，值得參考：

(一) 忠於理性、平衡教學、團隊合作：老師介紹實況時必須忠於事實，不能就自己的喜惡作篩選、扭曲、誇大和作單面向的陳述。理性的氛圍，應從老師本身開始。教師必須避免跟隨自己的喜惡，以感性出發去處理相關議題。老師教學時宜堅守中立，根據事實和學理，將社會政策所牽涉的各層面，忠實和全面的展示於學生，好使其能明白及分析。若老師能以團隊方式共同備課或合作教學，偏頗的可能性亦較低。

(二) 多作討論，減少使用單向權威式的注入法：討論方法能提供空間給學生自由思考、分析和作結。這亦是尊重了他們作為有天賜智慧的事實，亦可成為智性恩典的鍛鍊。但討論題目及設計，必須顧及學生的年齡、成熟程度及知識基礎。老師並有責任在討論前妥為設計，並提供相關的學理概念及作全面的實況介紹。

(三) 做好中立主席的角色，確保文明尊重的討論氣氛：老師無論自己的立場如何，應以中立者處理同學課堂上的討論和發表，使各方的意見都能有陳述的機會。老師亦有責任提點同學，使其能以謙卑的心及開明理性的態度，避免偏聽，及尊重持不同觀點的同學。

- 本文作者任教於香港教育大學，中文大學天主教研究中心供稿
- 天主教社會倫理與教學系列，四之四